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8)

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船舶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Lifeng Shipping 與山東航運訂立租船協議，以租賃一艘船舶 Hai Feng Lian Xing，固定期限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具有追溯效應。

山東航運由劉榮麗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楊紹鵬先生的配偶)間接擁有 62.5%。因此，SITC Steamship 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訂立租船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就租船協議而言，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各項百分比率(利潤比率除外)超過 0.1% 但低於 5%，故訂立租船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租船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Lifeng Shipping 與山東航運訂立租船協議，以租賃一艘船舶 Hai Feng Lian Xing，固定期限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具有追溯效應。

租船

根據租船協議，Lifeng Shipping 已同意向山東航運租賃一艘集裝箱船舶 Hai Feng Lian Xing，固定期限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具有追溯效應。

Hai Feng Lian Xing 為一艘容量 847 個標準箱的集裝箱船舶。

租船費

根據租船協議，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固定期限內，租賃集裝箱船舶 Hai Feng Lian Xing 的租船費將不超過下列各項：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元)
租賃集裝箱船舶	2,600,000	2,700,000	2,800,000

根據租船協議，租賃船舶有關的上限金額乃經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已考慮類似級別船舶期租租約的歷史交易金額及現行市場價格。

租船費須每十五日預先支付。

訂立租船協議的原因

本公司除了經營自有船隊外，亦租賃船舶以滿足營運需求。本公司認為，訂立租船協議為本集團持續日常業務一部分，以及是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公司的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租船協議的條款是根據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山東航運由劉榮麗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楊紹鵬先生的配偶)間接擁有62.5%。因此，SITC Steamship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訂立租船協議及擬據此租賃船舶Hai Feng Lian Xing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就租船協議而言，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各項百分比率(利潤比率除外)超過0.1%但低於5%，故訂立租船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內部控制

根據上文披露的一般原則，本集團所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將受本集團相關責任人員監督，以確保本集團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包括租船協議)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集團相關人員亦會定期檢查，以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租船協議)是否根據各自的條款及前述定價政策進行。本公司亦將委聘其核數師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下的交易(包括租船協議)進行年度審閱。

一般事項

本集團為亞洲區航運物流公司，提供綜合運輸及物流解決方案。

Lifeng Shipping主要從事航運業務。

SITC Steamship乃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在亞洲從事航運業務。

於本公告日期，劉榮麗女士(執行董事楊紹鵬先生的配偶)間接持有SITC Steamship 62.5%權益。此外，楊現祥先生、劉克誠先生、薛鵬先生、賴智勇先生及薛明元先生(均為執行董事)亦分別間接持有SITC Steamship 7.97%、2.11%、0.52%、0.12%及0.06%權益。因此，楊紹鵬先生、楊現祥先生、劉克誠先生、薛鵬先生、賴智勇先生及薛明元先生均被視為於有關交易中有利益關係，而彼等因此已放棄就批准租船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租船協議」	指	Lifeng Shiping 與山東航運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的租船方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告
「本公司」	指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Lifeng Shipping」	指	Lifeng Shipping Enterprises Inc.，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山東航運」	指	山東海豐航運有限公司，青島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由劉榮麗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楊紹鵬先生的配偶)擁有62.5%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本公告使用0.129美元兌1.00港元的匯率進行外幣換算(如適用)。該匯率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美元或港元金額已經、本可或能夠按該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紹鵬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紹鵬先生、楊現祥先生、劉克誠先生、薛鵬先生、薛明元先生及賴智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楊國安先生、盧永仁博士及魏偉峰博士。